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月21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7日以电话确认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明华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注册资本额、股本数量等发生变化；同时，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此外，同意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0年2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19,069,269.84 元。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

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的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一般账户。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推进，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7,467,928.64 元向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易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中山市易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增加至 197,467,928.64 元，公司仍持有中山市易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易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华林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相关文件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修订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附件《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修订后议事规则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 年 2 月）、《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 年 2 月）。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定于 2020 年 2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投票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